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23847
27 April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2年4月23日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谨通知他,联合王国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748(1992)号决议所采取的措施。

根据1946年联合国法案,已于4月8日颁发敕令,在联合王国境内执行制裁,并于4月15日生效。

利比亚(联合国禁止飞航)令和利比亚(联合国禁止飞航)(附属领土)令对飞往利比亚或从利比亚起飞的飞机,一律禁止在联合王国领土或其海外领土起飞、着陆或飞越,不论其登记地点何在。

利比亚(联合国制裁)令和利比亚(联合国制裁)(附属领土)令对利比亚实施武器禁运、禁止阿拉伯利比亚航空公司营业,并执行安全理事会第748号决议规定的其他措施。1984年利比亚大使馆枪击女警弗莱彻事件发生后,已同利比亚断绝外交关系。此后,利比亚外交使团已撤离伦敦。

联合王国当局决心密切监测禁运情况。只要禁运仍然有效,它就会维持极端严格的出口管制。

已提醒联合王国海关和税务局注意这些命令,它们将密切注意所有出口,并将调查任何可疑的案件。